

葵青區議會
第一百三十六次會議紀錄

日期：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三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三分至四時五十七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盧婉婷議員, MH (主席)

陳志榮議員 (副主席)

郭芙蓉議員, MH

林紹輝議員

劉貴梅議員

梁志成議員

梁嘉銘議員

徐曉杰議員

出席時間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會議開始

離席時間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下午四時二十八分

下午四時二十八分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會議結束

列席者

鄧顯權先生

謝佩強先生

陳宗恩先生

鍾浩霆先生

梁池歡先生

李桂榮先生

黃志文先生

劉嘉敏女士

鄭鞏女士

黃嘉賢女士

陳禮璋先生

姚立基先生

黃頌怡女士

林慧琪女士

楊英藝女士

林穎淇女士

梁永昌先生

陳慧美女士

趙謝淑燕女士

周潤堂先生

陳加業先生

鍾志恆先生

葵青民政事務專員

規劃署荃灣及西九龍規劃專員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葵青

規劃署城市規劃師/葵青 2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專責事務(工程)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5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工程 1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工程 3

房屋署高級建築師(31)

房屋署高級建築師(39)

房屋署高級規劃師(8)

房屋署規劃師(9)

房屋署建築師(82)

房屋署建築師(94)

房屋署土木工程師(1)

房屋署土木工程師(2)

房屋署土力工程師(27)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二

房屋署定期項目房屋事務經理/大埔、北區及沙田

建築署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食物環境衛生署高級總監(公眾骨灰安置所項目組)

阿特金斯顧問有限公司項目工程師

張以諾先生	阿特金斯顧問有限公司交通工程師
陳浩德先生	香港消防處署理西南區指揮官(新界南)
楊智勇先生	香港消防處署理南區消防區長(新界南)
辛法義先生	香港消防處葵涌消防局局長
郭俊文先生	屋宇署屋宇測量師/D1-3
謝秀麗女士	地政總署署理地政專員/荃灣葵青(荃灣葵青地政處)
余學志先生	地政總署署理行政助理/地政(荃灣葵青地政處)
蘇德和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環境衛生總監
林婷婷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西)
許錦青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葵青區康樂事務經理
譚雅靜女士	香港警務處葵青警區指揮官
黃慧賢女士	香港警務處葵青警區助理指揮官(刑事)
謝美媚女士	香港警務處葵青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馬明蔚女士	香港警務處葵青警區刑事情報組主管
黃少芬女士	社會福利署荃灣及葵青區福利專員
陸家榮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7 (西)
莫家聲先生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
周鎧儀女士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葵青
盧俊軒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葵涌
李英研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 4
陳子儉先生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葵涌)
黃文傑先生(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吳寶雲女士(助理秘書)	葵青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與會者出席葵青區議會(“區議會”)第一百三十六次會議。她表示鑑於疫情持續，葵青區議會會議將實施應變措施，所有區議會及委員會會議將不設請願區及旁聽席，以減低人群聚集而傳播病毒的風險。該措施將維持至另行通知。

2. 主席表示鄧顯權先生於 9 月 13 日接替鄭健先生，由葵青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升任為葵青民政事務專員。

3. 葵青民政事務專員(“專員”)鄧顯權先生表示區議會是政府與地區之間的重要橋樑，他期望葵青民政事務處(“民政處”)繼續與區議會緊密合作，服務市民。

通過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葵青區議會第一百三十五次會議紀錄

4. 主席表示秘書處於會議前沒有收到議員對上述會議紀錄的修訂建議，並邀請議員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5. 徐曉杰議員動議，郭芙蓉議員和議，議員通過上述會議紀錄。

討論事項

《葵涌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KC/30》的擬議修訂項目及有關公營房屋發展修訂項目的可行性研究

(由規劃署、土木工程拓展署及房屋署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12/D/2022 號)

石排街公營房屋發展計劃

(由房屋署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13/D/2022 號)

重建葵涌葵安工廠大廈作公營房屋發展計劃

(由房屋署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14/D/2022 號)

6. 主席表示由於上述三項議程所涉及的關注重點互相關連，故建議將上述三項議程作合併討論。

7. 規劃署荃灣及西九龍規劃專員謝佩強先生、房屋署高級建築師(31)鄭翬女士、高級建築師(39)黃嘉賢女士、土木工程師(2)林穎淇女士及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5 李桂榮先生以投影片介紹文件。

8. 劉貴梅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題述建屋計劃涉及 5 400 個單位及 15 000 人的人口增長，再加上教育、醫療及社福相關設施增加會吸引外來使用者，她擔心交通配套未能滿足居民需要。
- (ii) 就擬建的葵裕街骨灰安置所，要求部門提供春秋二祭的交通流量統計數字。

9. 林紹輝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題述房屋設計與重建石籬中轉房屋計劃類似，但後者所提及的設施的設計仍未落實，故此擔心題述建屋計劃的擬建設施只為空談。
- (ii) 題述建屋計劃範圍涵蓋連接金山郊野公園的引水道，詢問部門如何處理受影響範圍內的猴子及行山徑。
- (iii) 除福德古廟外，如何處理其他受影響的廟宇。
- (iv) 現時梨木道及和宜合道交界的道路改善工程已十分費時及遇上困難，他詢問部門如何確保該路口因配合有關房屋發展而進行的改善工程能順利完成。
- (v) 安足街及安捷街學校林立，道路現時已出現人車爭路的情況。如增加車流，可能會危及行人過路安全。
- (vi) 建議政府先解決該處的交通問題，才着手興建公營房屋。東北葵路面狹窄，現時石排街至梨貝街只有九巴 31M 號線，以較短身的巴士行走該段道路；而石排街至安足街一段的路面情況亦相若。由於題述的公營房屋發展計劃與石籬一邨的設計相近，故擔心有關公營房屋發展計劃亦會出現上述交通問題。他建議於東北葵增設港鐵站以長遠解決該處的交通問題。
- (vii) 詢問政府會否收回石籬坑村的土地。

10. 運輸署工程師/葵涌盧俊軒先生回應指基於臨時交通安排而暫停位於梨木道及和宜合道交界的行人路擴闊工程，承建商正研究臨時改道的可行性並將會恢復有關工程。因應上述房屋發展而須進行的道路改善工程，承建商須於施工前向有關部門提交臨時交通措施。

11.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專責事務(工程)梁池歡先生回應如下：

- (i) 進行交通影響評估時，會與有關部門考慮當區其他大型房屋發展等規劃參數，以估算日後的人口及車輛數目增長，從而評估 2037 年(即題述公營房屋住戶入伙後 3 年)的交通情況。根據評估，共有 4 個路口需進行道路改善工程，務求使有關道路的交通流量處於可接受的水平。
- (ii) 運輸署會於居民入伙之前與公共交通營辦商商討優化交通路線及加強服務的方案。
- (iii) 早前已於發展項目邊陲 500 米範圍內進行生態調查，並在附近水體發現南海溪蟹及鰓刺溪蟹，故此建議在施工前遷移有關受影響的水體動物。此外，在評估中發現的土沉香及白桂木會以移植方法妥善處理，而有關評估沒有發現古樹名木冊內的樹木。
- (iv) 題述發展計劃處於綠化帶邊陲，而猴子主要居於綠化帶的深山地區。生態調查未有發現猴子的聚居地，再加上猴子的活動範圍廣闊，故題述發展計劃不會對猴子構成重大生存威脅。
- (v) 將重置受發展計劃影響的行山徑。
- (vi) 會探討擴闊梨貝街及安足街的可行性。

12. 房屋署高級規劃師(8)陳禮璋先生回應指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於規劃公營房屋計劃時，會按現行機制考慮人口規模。房委會於規劃上述兩項公營房屋計劃時，亦有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指引及諮詢相關部門，提供停車設施以滿足未來居民的需要，並配合政府最新措施，額外預留相等於 5% 總樓面面積作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用途，以惠及鄰近社區。

13. 郭芙蓉議員表示規劃中的石梨街公營房屋發展計劃鄰近石排街用地發展計劃，反映將來人口增長會遠超 15 000 人，故此建議政府於規劃房屋發展時作出宏觀規劃，並盡快改善區內存在已久的交通配套設施不足的問題。

14. 梁志成議員詢問有關部門如何確保福德古廟的香火不會影響附近民居。

15. 主席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葵安工廠大廈附近的交通擠塞及違例泊車問題嚴重。如再於該處路口增設交通燈，可能會使上述問題惡化。
- (ii) 工業地帶的民生配套設施、傷殘人士設施及改善環境污染的方案均有待改善，何以部門仍建議於有關地帶興建公營房屋。
- (iii) 建議部門於會後提交在會議上播放的投影片供議員參閱。
(會後註：按主席要求，秘書處於9月14日要求部門提交有關投影片。部門已於同日提供相關回覆，即葵青區議會文件第12/D/2022號(投影片)、第13/D/2022號(投影片)及第14/D/2022號(投影片)。)

16. 梁池歡先生回應如下：

- (i) 將與運輸署研究有關石排街公營房屋發展計劃對區內交通的影響，並一同商討及制定交通改善方案。
- (ii) 擬建房屋與鄰近的福德古廟之間存在垂直距離差距，故有足夠的緩衝空間以減低福德古廟的香火對擬建房屋的影響。其他廟宇(包括白雲洞、淳風仙觀及七聖宮)因沒有納入有關發展計劃範圍內，故不需遷拆。

17.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新界西南莫家聲先生回應指部門會於題述公營房屋項目入伙前諮詢議員及地區意見，並視乎實際公共交通乘客量及現有配套設施與營辦商協調交通安排，例如考慮於擬建的石排街公共運輸交匯處新增巴士路線。

18. 運輸署高級工程師/葵青周鎧儀女士回應如下：

- (i) 會於會後與議員跟進安足街及安捷街的行人過路安全問題。
- (ii) 已於大連排道實施多個不同時段的停車限制區，避免因車輛停泊而導致交通擠塞。
- (iii) 早前派員到大連排道轉入葵安道路口視察，駕駛人士按序駛經

該路口。為配合葵安公營房屋發展計劃的人口增長，顧問建議於該路口增設交通燈，經評估增設交通燈能改善路口運作，車龍亦為可接受水平。

- (iv) 會於可行情況下，探討擴闊梨貝街及安足街的方案；並會於規劃興建題述公營房屋計劃時，確保道路可容納大型車輛。

19. 謝佩強先生回應如下：

- (i) 已從土地用途的整體協調性、地區的特色及技術分析的角度，考慮葵安工廠大廈是否適合改建為住宅發展。
- (ii) 大連排道以西已劃為商貿地帶，為葵涌規劃中的主要商貿區。區內的重建已逐步營造較優質的環境，以配合規劃要求。
- (iii) 葵涌商貿區以西、離地盤不遠的地方便是區內主要住宅區，包括葵興邨及葵芳邨。住宅區內的設施可為未來居民提供日常生活所需。
- (iv) 根據部門早前的調查，葵安工廠大廈周邊(即沿大連排道以東)“工業”用途地帶內的工業活動並不活躍，當中約有 58% 用地作倉存用途，約 18% 用地作辦公室用途，約 10% 用地則涉及製造業。故此，該地區並非污染較嚴重的傳統工業區。
- (v) 考慮到該地盤對房屋供應的重要性及其位置上的獨特性，再加上房委會的技術可行性研究確認有關發展並無不可克服的困難，因此該地盤可考慮改劃作住宅用途。

20. 黃嘉賢女士回應如下：

- (i) 有關公營房屋項目的道路接駁方面，居民可由葵興港鐵站經行人天橋步行至九龍貿易中心，該天橋的開放時間相對較長，而九龍貿易中心正位於葵安工廠大廈西北面。此外，居民於其餘時間可經葵安道前往港鐵站，距離約 400 米。
- (ii) 根據顧問公司的評估，有關樓宇與道路之間有適當間距以減低車輛排出的廢氣對附近民居的影響，符合《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要求。

- (iii) 項目 500 米範圍內設有購物中心，如九龍貿易中心、新葵興廣場、恆景商場、葵涌廣場，以及榮芳街街市，便利居民生活。

21. 郭芙蓉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東北葵現時只有一所社區會堂、北葵涌街市及石籬街市服務區內 20 萬名居民，托兒服務及泊車位亦十分短缺。
- (ii) 詢問《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有否加入上述生活配套的要求。如否，可能構成規劃失當。
- (iii) 東北葵地下水管嚴重老化，建議政府於發展公營房屋時一併更換。
- (iv) 石籬潮僑孟蘭勝會已納入香港非物質文化遺產。雖然福德古廟不在公營房屋發展計劃範圍內，但有關發展計劃或會影響附近廟宇，故建議政府於規劃公營房屋發展計劃時分階段諮詢當區不同持份者，鼓勵社區參與有關規劃。

22. 梁志成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位於葵安道的石油氣加氣站經常出現的士車龍，有礙交通。
- (ii) 題述公營房屋發展計劃可增加公營房屋單位以滿足基層居民的住屋需求，故表示支持。
- (iii) 認為如從葵安工廠大廈步行至葵興港鐵站，一般會取道九龍貿易中心天橋，較少通過 KC100 經葵涌道前往。
- (iv) 擔心新公營房屋入伙後會因行人過路設施不足而引致危險。

23. 副主席詢問有關公營房屋是否公共屋邨。

24. 黃嘉賢女士回應指根據顧問公司就葵安工廠大廈進行的交通及行人流量評估數據顯示，上午繁忙時間每小時約為 650 人，對附近行人網絡帶來甚少影響。

25. 陳禮璋先生回應如下：

- (i) 房委會於規劃石排街公營房屋計劃時，會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指引、考慮新增人口數目及諮詢相關部門，以制定合適的社福、康樂及日常生活設施。經諮詢社會福利署後，會計劃設置長者、青少年及康復設施等，同時提供其他配套設施，如綠化休憩設施、兒童遊樂場、籃球場、幼稚園、零售設施及停車位等。
- (ii) 根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指引及經諮詢運輸署後，擬建的石排街公營房屋計劃將以 1:8 的比率(不包括 1-2 人單位)提供停車設施以滿足居民需要，即會有 548 個私家車停車位，每座大廈額外有 5 個訪客停車位，商場則有 28 個停車位。部門會按實際需要作出微調，若有需要，會適時就項目資料更新再行向區議會匯報。

26. 謝佩強先生回應如下：

- (i) 《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沒有就設立社區會堂及街市訂下標準。規劃署會於規劃階段諮詢相關部門。
- (ii) 《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已納入對長者、幼兒及康復服務的更新人口標準。這些人口標準乃長遠規劃要求，有關設施在葵青區的供應出現短缺，但在規劃和發展的過程中，社會福利署會按實際情況提供適當的服務和設施。此外，上述兩項公營房屋發展已額外預留相等於住用樓面面積 5% 的空間作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用途。
- (iii) 規劃署於規劃過程中會諮詢相關政府政策局及部門以優化土地規劃用途。

27. 周鏗儀女士回應如下：

- (i) 位於葵安道的石油氣加氣站為機電工程署監管的專用石油氣加氣站，故價格相對便宜，因此吸引的士於交更時段到該加氣站加氣，但應沒有與葵安道一帶居民出行時間的高鋒期重疊。
- (ii) 機電工程署於兩年前就上述加氣站進行重新招標，當時運輸署促請機電工程署於招標文件要求投標者加入相關的交通管制措施，包括確保加氣站人手充足、加設氣槍數目、於站內預留足夠空間供的士等候，並於中標後貫徹執行有關措施。同時，機

電工程署鼓勵營辦商於非繁忙時間向車輛提供折扣優惠，以鼓勵的士於非繁忙時間加氣。期望綜合以上措施，能長遠解決的士車龍問題。

- (iii) 《葵涌發展大綱圖》訂明了沿葵安道及大連排道建築物後移的要求，例如中信國際中心已往後移。上述規劃中的道路擴闊工程將有望長遠改善交通擠塞情況。
- (iv) 顧問公司就 2019 年擬建葵裕街骨灰安置所的交通影響評估進行有關數據更新，由於疫情原因而導致於春秋二祭前往拜祭人流減少，部門及顧問公司同時參考附近骨灰安置所的人流數據，以準確地評估葵裕街骨灰安置所落成後新增的交通流量。在落實顧問公司建議的措施如擴闊行人路工程及現有臨時交通管制措施後，相信葵裕街骨灰安置所落成後對當區的交通流量負荷影響不大。

28. 梁池歡先生回應指會為有關公營房屋發展計劃興建由石排街至和宜合道的獨立水管，於進行地面挖掘前會進行探測以確定水管位置，於接近水管時會以人手代替大型機械挖掘，以避免工程影響現有水管；亦會於進行工程前通知水務署及其他相關部門，以配合其他同期進行的工程，減少對市民造成不便。

29.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高級總監(公眾骨灰安置所項目組)陳加業先生回應指預計葵裕街骨灰安置所於 2028 年落成，建築署聘請的顧問公司是以該設施落成 3 年後(即 2031 年)的數據作評估，預計於實施有關交通緩解措施及節日的交通管理安排後，葵裕街骨灰安置所的運作對當區的交通不會造成難以克服的影響。

30. 鄭翬女士回應指會要求承建商於施工期間實施緩解措施，包括根據工地守則限制噪音源頭、使用低噪音的機動設備及加設隔音屏障，並會避免於學校考試及公開試期間進行高噪音工程，同時會要求承建商依從相關減塵指引，減低施工期間對附近廟宇、學校等的影響。

31. 陳禮璋先生回應如下：

- (i) 房委會會保留上述兩項公營房屋發展計劃的房屋類別彈性，以配合公共屋邨、“綠表置居計劃”及其他資助出售房屋的需求轉變，於適當時間調節不同類別之間的供應量，務求更適切地應對市況變動，配合社會整體的住屋需要。基於“可換性”的概念，

在規劃公營房屋項目時，房委會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地區及社會整體住屋需要。

- (ii) 有關公營房屋發展計劃影響石梨山村及石梨坑村的居民，部門會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及地政總署協作。地政總署收到工程部門提交的清拆申請書後，便會配合啟動清拆程序，向受發展計劃收回土地或清拆行動影響的合資格人士提供非法定補償及處理根據相關條例提出的法定補償申索。

32. 主席提出意見如下：

- (i) 建議運輸署於會後交待葵安道石油氣加氣站現時的運作情況。

(會後註：運輸署回應指根據機電工程署資料顯示，葵安道專用氣站的營運合約屆滿，基於氣體安全考慮，專用氣站的新營運商須於交接氣站當日起計 180 天內完成站內的翻新工程，包括更換站內石油氣供應設備，因此需於 2022 年 6 月 27 日上午 9 時起暫停加氣服務。按新合約要求，翻新工程將不遲於 2023 年 1 月上旬完成。)

- (ii) 建議房屋署於會後提供受清拆行動影響的居民人數。

(會後註：土木工程拓展署回應指根據顧問就葵涌石排街房屋發展項目進行的可行性研究調查顯示，石籬坑村和石籬山村的居民約有 100 至 200 人，而確實數目有待相關部門於工程詳細設計階段核實。)

討論光輝圍擺賣失控

(由梁志成議員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15/D/2022 號及第 15a/D/2022 號)

33. 梁志成議員介紹文件及表示部門應盡快解決有關問題，避免問題惡化。

34. 林紹輝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以石蔭路店舖雜物阻街為例，部門應盡快解決店舖雜物阻街的問題，以防止其他商戶模仿有關違法行為。
- (ii) 建議以跨部門聯合行動根治問題。

35. 主席表示據了解，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除了於去年底打擊九華徑的無牌經營燒烤場，亦有透過聯合執法及清理行動成功以清拆令及票控打擊區內店舖加建僭建物及擺放貨品阻街。

36. 專員回應指日常街道管理由各個相關政府部門各盡其職。如遇有較複雜的問題，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會採取適當行動例如跨部門聯合行動以維持街道秩序。

37. 梁志成議員表示政府近年對街道的管理工作並不嚴謹。

38. 食環署葵青區環境衛生總監蘇德和先生回應指署方一向關注光輝圍有店舖貨物阻街的情況，其人員除日常到上址一帶巡邏及提醒有關商戶不可將貨物擺放在公眾地方造成阻礙，亦會不時進行突擊行動及積極參與聯合行動。署方會繼續密切留意上址的店舖阻街情況，打擊店舖佔用公共地方造成阻礙，以保持街道暢通及環境衛生。

39. 梁志成議員表示對食環署的回應感到失望，部門只向有關生果店發出 5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涉及罰款額只為 7,500 元，質疑有關突擊行動能否發揮阻嚇作用。

40. 主席建議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跟進有關店舖雜物阻街問題。

(秘書處補充：政府於 9 月 15 日舉行的跨部門處理“老、大、難”問題工作小組會議通過由 10 月開始，陸續在各區採納聯合行動的執法模式，由食環署和警方依法檢取及移除違法擺放的貨物。相對於以往發出 1,500 元定額罰款通知書，兩個執法部門同時行使各自的權力將違法擺放的貨物檢取及移除，令店舖的違規成本大增，更具阻嚇力。10 月 9 日，食環署就店舖在公眾地方造成阻礙於光輝圍共發出 7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並清除約 120 公斤棄置物。此外，警方發出共 4 張警告通知書要求物主限時將物品移走，當中一張通知書逾時未獲遵辦，食環署繼而清除約 200 公斤相關貨物或物品。行動期間，食環署亦就相關店舖涉嫌在公眾地方無牌販賣並造成阻礙拘控一名人士及充公 150 公斤相關的貨物。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統籌的聯合行動中，各政府部門除了向光輝圍一帶店舖派發勸喻信外，亦呼籲店舖切勿違法阻街。在 10 月 11 日的跨部門聯合行動中，食環署向違例阻街店舖共發出 6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及 1 張傳票，並清洗街道。地政處、路政署及屋宇署向涉嫌違例的可伸縮簷篷及地台，發出共 19 張移取令。葵青地區管理委員會亦於當眼處掛起警告橫額，嚴正警告店舖切勿阻街，展示政府跨部門共同打擊店舖阻街的決心。主席及梁志成議員於 10 月 11 日到場了解執法情況。)

要求改善葵盛東邨商場平台連接盛國樓行人扶手電梯

(由梁志成議員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16/D/2022 號及第 16a/D/2022 號)

41. 梁志成議員表示曾經與工程顧問討論於斜坡位置加建屏障阻擋風雨的可行性，以減低颱風來襲時對居民使用行人扶手電梯的影響。他詢問部門意見。

42. 房屋署高級房屋事務經理(葵涌)陳子儉先生回應如下：

- (i) 葵盛東邨辦事處已初步檢查該扶手電梯上蓋，發現上蓋的雨水槽有淤塞，引致在惡劣天氣如颱風或暴雨時，出現因雨水未能暢順排到雨水渠而濺出的情況。葵盛東邨辦事處已安排保養承辦商進行維修，於雨水槽上加設鐵網防止廢物積聚雨水渠，避免再度淤塞。
- (ii) 備悉議員意見及會積極研究加建屏障的可行性。

資料文件

2022 年 6 月及 7 月治安簡報

(由香港警務處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17/I/2022 號)

43. 香港警務處葵青警區指揮官譚雅靜女士介紹葵青區 2022 年上半年度的執法工作和打擊罪案的成果，以及警區支援社區的計劃“葵青。攜青”，重點如下：

- (i) 葵青警區一直貫徹“民生無小事”的理念，在兼顧日常警務工作下，同時重視街道管理。
- (ii) 因應區內各種民生問題，包括棄置車輛、棄置發泡膠箱、棄置卡板及非法燃油轉注等，葵青警區展開“超空行動”。由民政處統籌，葵青警區牽頭聯同各政府部門，在區內不同黑點進行跨部門聯合行動，處理困擾社區民生已久的問題。地區人士和市民對各部門的果斷執法及“超空行動”的顯著成效表示讚賞，並致送錦旗及感謝狀讚揚各部門攜手合作秉公執法，致力改善民生。“超空行動”將推展至葵涌分區進行，藉此改善區內的民生。

問題。

- (iii) 葵青警區同時着重處理區內的街頭聚賭問題。聚賭本身是違法行為，加上現時疫情仍然嚴峻，群眾聚集有可能會使疫情擴散，更有可能引申至其他刑事罪行，例如盜竊、搶劫及打鬥等。
- (iv) 為遏止賭風在區內蔓延，葵青警區在賭博黑點多次進行反賭博執法行動，並聯同其他政府部門，包括民政處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等，在石蔭路二號休憩公園內進行反賭博宣傳行動，與議員以關愛方式了解並勸導區內人士不要聚賭。另外，警方已向有關政府部門建議在公園及屋邨範圍內的賭博黑點加裝閉路電視，除防止罪行外，亦可增強阻嚇性。警方感謝各政府部門通力合作，務求繼續有效打擊非法街頭賭博。
- (v) 葵青警區對打擊罪行一直不遺餘力。2022年1月至7月期間，警方接獲 2 224 宗罪案舉報，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跌。大家非常關注的收數相關罪行有 129 宗，更較去年同期下跌接近約三成，可見警區的執法有所成效。
- (vi) 於 2022 年 8 月初，葵青警區刑事部策劃了一連多日的反非法收債行動，成功破獲一間於油麻地涉及高利貸的財務公司。在行動中，警員於葵興邨興福樓一帶截查兩名可疑男子時，搜獲收數紙張和白膠漿，並於其私家車內發現多張收數紙張。經深入調查及情報分析後，涉案男子於油麻地一間財務公司工作。警區人員隨即搜查該財務公司，檢獲一批借貸文件、收債字條、電腦及現金，並發現財務公司批出貸款後，即要求借貸人繳出部分借款作為手續費。貸款實際年利率高達 310 厘，遠超法例准許的 60 厘。警員最終以“管有任何物品意圖摧毀或損壞財產”、“刑事毀壞”、“以過高利率放債”及“違反放債人牌照條件”等罪名拘捕總共 5 名年齡介乎 27 至 57 歲的男女。打擊“搵快錢”罪案是《2022 年警務處處長首要行動項目》之一，警方呼籲市民切勿以身試法。
- (vii) 葵青警區一向重視警民合作，並希望聯同社會各持份者攜手防止罪案及建立國民身份認同的宣傳工作。於上月，警區邀請了葵青區議會主席出演一段有關建立國民身份認同的短片，該短片已於 8 月 18 日上載至葵青警區 Facebook 專頁“提葵警剔”內，供市民隨時到訪觀看及分享短片。

- (viii) 為增加防罪資訊的宣傳力度，警區會繼續邀請各界人士一同拍攝宣傳影片，並希望透過社區人士的影響力，廣傳防罪宣傳品，包括短片及海報等。
- (ix) 葵青警區推出“葵青。攜青”計劃。除了與社會人士交流合作，葵青警區亦非常重視支援有福利需要的市民，特別是年青人。因此，葵青警區於 9 月聯同香港青年協會(“青協”)推出“葵青。攜青”計劃 Project iSCAN。Project iSCAN 是一個便捷、無紙化的轉介計劃，警區人員只需邀請有福利需要的市民掃描 Project iSCAN 的二維碼，便能直接到求助介面得到青協的支援。如有需要，青協更會將個案轉介至合適的社福機構。該計劃減省了繁複的文書工作，令轉介過程更快捷，為不同年齡、背景及福利需要的市民提供及時和適當的服務，避免他們成為下一位受害人或誤入歧途。

44. 梁志成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感謝警方維持社會秩序。
- (ii) 於葵榮路及葵安路一帶發現廢棄車輛及沒有有效行車證的車輛，詢問警方的處理方法。
- (iii) 建議政府加快修改處理廢棄車輛的法例及簡化相關檢控程序。

45. 譚雅靜女士回應如下：

- (i) 警方備悉上述兩處地方的廢棄車輛問題，並會積極跟進。
- (ii) 除了警方會向有關車輛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外，運輸署正研究修改有關法例以加強刑罰及阻嚇作用。
- (iii) 警方早前與民政處及有關部門於青衣區進行視察，向違例停泊的車輛張貼移除告示，並在告示列明的期限屆滿後移除有關車輛。

46. 專員回應如下：

- (i) 民政處自 2021 年第四季起協調和統籌跨部門聯合清理廢棄車輛行動。至今民政處聯同荃灣葵青地政處、運輸署、路政署及葵青警區共進行了五次聯合清理棄置車輛行動，向棄置車輛張貼《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 6 條告示。其中有棄置車輛被政府移走或

由相關人士自行移走。

- (ii) 政府有決心處理各區“老、大、難”的環境衛生問題。由政務司副司長率領的「地區事項統籌工作組」已跨部門展開「政府打擊衛生黑點計劃」，會以多管齊下方式(包括考慮修改有關法例、簡化程序及協調各部門等方法)有效率地解決地區環境衛生問題。

報告事項

葵青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報告

(由葵青區議會秘書處提出)

(葵青區議會文件第 18/R/2022 號)

47. 議員省覽上述文件。

其他事項

48. 議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

49. 主席宣布結束會議。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2022 年 10 月